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意见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控股”、“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拟收购杭州遥望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 51% 的股权（以下简称“原交易”）。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塑控股，证券代码：000509），自 2018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变更重组标的暨停牌进展公告》（2018-076 号），公司决定终止收购杭州遥望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 51% 的股权。同时，变更为拟采用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自然人钟城、王英、刘炜合计持有的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 94% 的股权，以及成都锦华远志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成都高尚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3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在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变更重组标的暨停牌进展公告》（2018-076 号）以来，华塑控股拟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但鉴于收购方案还处于商议过程中，双方的财务顾问协议也未正式签署。

国信证券依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审慎的态度，对华塑控股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相关意见。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历程

华塑控股因筹划重大事项，自 2018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061 号），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6 日、2018 年 6 月 13 日、2018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了《重大资

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062号、2018-064号、2018-066号)。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详见上市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8-069号)。上市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072号)。上市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变更重组标的暨停牌进展公告》(2018-076号),公司决定终止收购杭州遥望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同时,变更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94%股权、成都高尚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30%股权为本次重组标的,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上市公司变更本次重组交易标的,对交易方案进行调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7月13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且上市公司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详见上市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发布的《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2018-081号)。上市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24日、2018年9月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089号、2018-099号、2018-101号、2018-106号)。

二、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于2018年5月3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061号),拟通过现金方式或发行股份加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自然人谢如栋、方剑控股的杭州遥望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不低于51%的股权。

上市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变更重组标的暨停牌进展公告》(2018-076号),公司决定终止收购杭州遥望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变更为拟采用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自然人钟城、王英、刘炜合计持有的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水上”)94%的股权,以及成都锦华远志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成都高尚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高尚”)30%股权,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上市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华塑控股自2018年7月12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变更重组标

的暨停牌进展公告》（2018-076 号）以来，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相关事宜进行了洽谈，会同相关各方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对标的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并就本次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沟通。期间，公司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的公告，在中介机构团队对山水上及成都高尚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的基础上，公司与交易对方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与谈判，截至目前，交易各方无法就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税费的承担等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无法就影响本次交易履行的相关问题形成有效解决方案。基于前述原因，各方均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上市公司认为目前标的资产的股权和财务情况与公司实际需求及发展战略不相匹配，在综合考虑公司持续经营发展、收购成本及有效控制风险等因素的情况下，从公司发展战略角度和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经慎重考虑，并与相关方沟通确认，上市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五、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8 年 9 月 25 日，经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上市公司承诺：自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披露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决议及其相应公告，国信证券认为：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终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意见》的盖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9日